

共和国

反贪

全鉴

党史出版社

主编 刘生荣 徐建波

共和国

反贪

全鉴

党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共和国反贪全鉴 / 刘生荣, 徐建波主编. —北京: 党史研究出版社, 2010. 8
ISBN 978-7-6536-8369-9

I. 反... II. ①刘... ②徐... III. 司法—政治—历史知识—反贪
IV. K53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227390 号

《共和国反贪全鉴》

主 编: 刘生荣 徐建波

责任编辑: 张广军

封面设计: 碧原工作室

出版发行: 党史研究出版社

发 行: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厂: 北京精诚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: 2010 年 8 月第一版

印 次: 2010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

开 本: 787 × 1092 毫米 1/16

印 张: 166.25

字 数: 3739 千字

书 号: ISBN 978-7-6536-8369-9

定 价: 1980.00 元 (全六卷)



贪官被骗

高明的骗子，往往利用贪官做贼心虚进行诈骗，客观上也起了反贪的作用。

嘉庆十四年（1809），汉军镶红旗人蒋攸钻出任浙江巡抚。此人精敏强干，所到之处惩贪除弊，往往吏治一新，深得嘉庆帝信赖。

他到浙江后，经常察访属下官民，或亲自巡查，或秘密派人进行侦察。凡有不法者，皆重惩不贷。属下那些贪赃不法的官员自然都很紧张。

温州某太守，贪污狼藉，此际便心惊肉跳，坐卧不宁。

有一天，温州城出现了三个外来人，操着北方口音，在府衙附近找个旅店住下。他们从来不说要干什么，只要太守一升堂，就去旁观。有空还跟店主辩论太守的是非曲直。店主深感奇怪，就将三个陌生人的情形偷偷告诉了太守。太守更为紧张，贪欲克制了许多。

过了一些时，得知三人都出了门，像是一时半会不会回来的样子。太守就私下带人搜查他们的行李。搜出蒋巡抚签发的“访牌”一道，凡该太守见不得人的事都记在上面，还十分明显地盖着紫色大印。另有首县县令致永嘉县令的一封信，尚未封口，写着：“蒋厅遵奉大宪命，探事贵治，诸祈照察……”

某太守满身出汗，连忙去找永嘉县令商议，打算以重金收买三人。

那三人回店后，见箱篋有被翻的痕迹。为头的便找来店主追问。店主说：“阁下走后，太守来拜访过，说一定要面见诸位，在房中坐等了一个时辰才走。动阁下行李的，大概是太守大人吧？”

三人听后默然良久。为头的才开口道：“机密已经泄露，还呆在这里干什么？”于是雇下一条船，准备离开。

店主又飞报太守。太守则转命永嘉令前去拜访。永嘉令赶到河边，船尚未开，但上面只剩两人，便问：“蒋司马何在？”其中一个说：“我们主人雇快马已急驰回省城了，留下函件让我们奉呈。”县令收下一看，一封是首县的原函，一封是蒋司马的亲笔信。信上说：“公事匆促，不及谋面，深致歉意。”

永嘉令禀告太守。太守立即写了一封信，并送柑橘四桶，桶中藏着白花花的银子，请两位仆人转交蒋司马。

又过了一些时，太守放心不下，亲自赶到省城拜见蒋司马，问起到温州一事。蒋说这些时一直在忙于某事，并未到过温州。太守明白先前那些财物已落入骗子手中，但也只能打掉牙齿往肚里咽，哪敢声张。



假印大案

嘉庆十四年（1809）冬，京城出了一个假印大案。

利令智昏的工部书吏蔡泳受、王书常、吴玉等为了尽快致富，经反复密谋，决定采取私雕假印的办法，直接从国库里骗领钱物。

清代有所谓“三库”，都由户部掌管。银库在户部衙门内，收藏各省每年送来的税银；缎匹库在东华门外，保管各省所缴纳的绸、缎、绢、布、丝、棉、线、麻等实物；颜料库在西华门外，存放各省上贡的铜、铁、铅、锡、朱砂、黄丹、沉香、降香、黄茶、白蜡、黄蜡、桐油及花梨、紫榆等。另外，内务府广储司还有个仓库叫“广储司库”，保管内廷的钱物、珍宝等。

他们经过认真的观察了解，仿雕了工部衙门的官印，然后借钦派的大工程，或凭空捏造事由，或虚捏大员姓名，用盖假印的文书咨行户部衙门，以致户部各堂司的官员都被蒙骗，拨给他们银两、物资。他们前后到三库及广储司库骗取钱物14次。

他们骗得了不负责任的官员，却骗不了精明的商人。有一次商人王国栋也为一项工程到广储司库领钱，跟他们碰在一起了。当时仓库门迟迟未开，等待中两下攀谈起来。谈得时，乃至互看领银凭证。王国栋一眼就发现他们的印章、字迹与众不同，顿起疑心。不过他未露声色，继续与他们周旋，并有意谦让，请他们先办。待他们走后，王即向广储司官员指出了自己的怀疑。

广储司警觉起来，一面派人跟踪蔡泳受等人，一面派人知照刑部，并禀告了嘉庆帝。此事很快就败露了。

仁宗又惊又怒。考虑此案牵涉大小官员甚多，他还关照军机大臣们要慎重处理。

假印及尚未使用的假文书当然迅速被查获。证据确凿，3人无可抵赖，只得如实交代犯罪经过，并供出了他们的帮手。最后的判决是：蔡泳受、王书常、吴玉均立即处斩，斩前先各上一次刑夹，行刑时传集各部院书吏到场观看，以示儆戒。帮手谢典邦、商曾祺均为死刑，秋后处决。其余陶士煜等7人，沦为奴隶，遣发黑龙江。被蒙骗的堂官、司官有失职之罪，或降或罢，都受了处分。

当时，凡有工程，到户部领钱是有规矩的：先由工部尚书、侍郎逐一签字画押，通知户部，度支大员加以查验，然后才能发帑。规章本来颇详尽，而凭假印文书又如何取钱物呢？蔡泳受等人勾结各衙门书办通同作弊，总是趁大员谈笑会饮时，将假报告夹在别的报告之间呈上去，大员这时不会注意察看，往往眼望别处，信手画诺，甚至干脆让





幕僚代为画诺。其积习已久，所以蠹吏得以售其奸。

蒋作梅冤案

蒋作梅，灌阳（今广西灌阳县）人，考上进士后，被分到南川（今四川南川县）当县令。后来又奉命督理西藏粮台。当时，有西藏僧侣跟汉民发生械斗，杀死了几个汉人。这个案子由蒋作梅审理。人命关天，作梅秉公而断，杀人犯当然要受重惩。

该寺喇嘛堪布送给作梅一只金瓶，里面还装满珠宝，希望他能从轻发落。作梅拒绝收礼，并怒斥道：“杀人偿命，欠债还钱，自古而然。你身为僧侣，不守戒律，竟敢贿赂朝廷命官，私和人命！再不拿走，一体治罪！”

堪布碰了一鼻子灰，仍不甘心。他相信金钱的作用，又以加倍的财宝去贿赂驻藏大臣文弼和阳春。这两人可不客气，全收下了。于是他们给作梅施加压力。作梅知道这是钱神作怪、他痛恨这些贪赃的大员，更加愤怒了，坚持原判，据理力争。两个贪官理屈词穷，无可奈何。

堪布见还来解决问题，就再啖以重赂。黄的金、白的银冲昏了文弼和阳春的头脑，竟合谋找茬，以“粮台亏缺、监守自盗”诬陷作梅，构陷成狱，并丧心病狂地迅速将他处死。这是嘉庆十五年（1810）五月的事。

天道无欺，悖理之事总有人不服。蒋作梅在南川时间不甚长，而惠政甚多，现在又为保护南川百姓而受陷害，南川人民群情激愤，议论纷纷，有人还打算敛钱进京鸣冤。

这年二月，屡立战功而又曾因挪用公款受过革职抄家处分的满洲镶红旗人常明，由湖北巡抚被特擢为四川总督：仁宗下诏说：四川乃各民族杂处之地，难于控制；常明久于边地，经验丰富，着勉力尽职；减免其应赔公款一万五千两。常明感激万分，决心要办几件像样的事以立功赎罪：他到任不久，即得知蒋作梅因秉公办案而蒙冤被诬，十分气愤，一边设法挽救，一边将事情的经过详细上奏了朝廷，并劾驻藏大臣贪赃枉法。可惜此奏迟了一步，平反令未到，蒋君已被处决了。

当然常明的奏章还是起了作用。见钱眼开、颠倒黑白的文弼和阳春，前者被降三级留用，后者被革职。尽管嘉庆帝对这些犯罪老臣持宽容态度，处理甚轻，但蒋作梅之冤毕竟还是大白于天下了。

蒋作梅受刑之日，南川人皆罢市抗议。事后还为他立庙塑像。



肃贪未果赍志歿

徐端，字肇之，浙江德清人。其父徐振甲曾任江苏清河（1914年改名淮阴县）知县。徐端自幼跟随父亲，因此熟悉河工。乾隆年间以监生捐资进入仕途，由通判出任河工，又由一个小小的普通河工，以廉能著称，逐渐被提拔。嘉庆九年（1804）四月，仁宗特擢为华东河道总督，十二月改任江南河道总督。

他长期治河，有丰富的实践经验，精通各项治河业务。每项大型工程，需要多少官吏、民伕，多长工期，以及多少工程开支，他一经实地勘察，都能准确无误地预算出来。然而，这样一个实干家却生不逢时。

自乾隆中期以来，特别是和珅当权以后，河防系统制度日渐废弛。凡出任河道总督的，多出自和珅私门，先送上巨万的礼物，然后才能得到委任。于是上下勾结一气，徇私作弊。这些人不是怕有水灾，而是希望多发大水，好兴办大型工程，以便借机侵吞公款。和珅倒台后，积弊相沿。朝中诸权贵，无不视河道开支为个人的财源。一有水患，便千方百计多报预算，多拨款项。权贵们首先就可得大笔回扣，然后上行下效，层层下拨，层层回扣，每个人都依权势大小从中渔利，以致倾天下之财力，尚不足河道之开支。如嘉庆十三（1808）、十四年，疏浚海口，改变河道，耗费国帑达八百万两白银，而真正用于工程的尚不足一半。嘉庆十四、十五年高家堰、李家楼等处被冲决，其花费更是超出前者一倍以上。

徐端正于此际被提拔起来，孤掌难鸣。虽然深知其中种种弊端，而且又有一定的权力，但积久成习，众怒难犯，以个人之力很难扭转。自己不贪不占，别人照样用公款吃喝嫖赌、巴结上司、中饱私囊。他常感叹道：“国家有限的资财，无非民脂民膏，我们不应如此随意开销啊！”他地位不算低，但只会力、实事，不工心计，亦不善于权术，因此不想轻易写奏章，多次拿定主意要进京向仁宗面奏其中的弊端。可是身边的同事、朝中的权贵，个个都不干净，大家都提防着他，生怕他将内幕揭出，遭来杀身之祸。所以总是想方设法阻止他进京。其中不乏工于心计者，甚至或嫁祸于他，或栽赃诬陷，致使他办事多不顺利，屡起屡落：他嘉庆九年（1804）十二月出任江南河道总督，嘉庆十一年六月就因周围人串通一气，延误工期，使黄河、淮河水一起大涨，冲坏下游盐河民堰及运河东岸荷花塘，他因此被降为副总督；嘉庆十三年三月因疏淤得力，河水重新归入旧道，他重新被起用为代理总督。年底又因周围人不配合，使黄河水冲决徐州十八里屯砖闸百余丈，又被降为副总督；嘉庆十五年七月再次升为总督，十一月手下人拖延



工期，洪湖风汛冲毁堤防，竟被革职留任。

此时，听信谗言的两江总督松筠又密奏他只能实干，不懂指挥调配，而且开销太大，怀疑他有贪冒。仁宗未加深究，即将他革职降为普通河工。

嘉庆十六年（1811）又起用为通判，奉命专治李家楼引河。嘉庆十七年工程刚竣，他就积劳加忧郁，赍志殁于任上了。

多少人乘灾荒发大财逍遥法外，而他死后，穷得无法入敛，累计起来的赔款却达十余万两，以至妻子儿女无以为生。有识之士都为他惋惜。

他的继任者为贪得无厌的陈凤翔，河道之弊就更加日甚一日了。

王树勋案

王树勋，江南江都（今江苏扬州市江都县）人。其父曾当过小官。树勋早年进京应试不第，便投身广惠寺为僧，法名“明心”，他生性聪黠，用心读了几本佛家书，便以为深入堂奥，然后剽窃一些佛学枝节，自我标榜，公然设堂，讲经布道。又学了一手扶乩卜筮等“异术”，渐渐混迹于京师官绅间，索价甚高，敛钱自肥。当时京师士大夫多崇拜他。他工于心计，每以重金收买官绅的司阍仆役，刺探阴私，在扶乩卜筮时当众道出，造成料事如神的假象。因此蒙在鼓里的官僚们越发尊奉他。蒋予蒲、庞士冠等翰苑名流，竟甘居其弟子之列：其余达官贵人，拜他为师的亦复不少。连大学士朱珪这样的正人君子，也常跟他接谈，别的人更可想而知。

乾隆四十二年（1777），和珅任军机大臣兼步军统领，见王树勋门庭若市，却不来巴结自己，很是气恼，便以“结交朝臣、不遵戒律、淆乱士流”的罪名将他逮拿入狱。树勋很乖觉，立即派人重赂和珅及刑部司员吉伦等有关办案人员，加之他的官场“门人”又暗中设法斡旋，于是拟罪尽量从轻，最后只是处以勒令还俗而已。

树勋在京城混不下去，便游荡于江湖间。时值川楚教案起，蒙古正蓝旗人松筠以陕甘总督授伊犁将军，未赴任，即受命暂代湖广总督，督师湖北。树勋探知他素喜佛法，便赴军营投效。接谈间投其所好，松筠甚为赏识。不久即命他换装混入某寨劝说起义军投诚。事情成功了，松筠大喜，奖给他七品官衔。

以后又从军数载，积功至襄阳太守。又数年，已是嘉庆十六年（1811），入京觐见。他故伎重演，又大搞扶乩卜筮之事，重现了当年的热闹场面。

刑部尚书金光悌是个屡被弹劾的大贪官，因为其子得了重病，便延请树勋医治。树勋意在诈财，故意以大祸临头相恐吓。光悌得知，竟长跪乞求救命。此事很快被传为

笑柄。

树勋长年不理政务，专以扶乩卜筮为事，搞得乌烟瘴气。

嘉庆二十年（1815），给事中石承藻上章弹劾树勋官不官、巫不巫，请求惩办以澄清流品。经刑部审理，罪状俱皆落实，褫其职，枷号两月，发往黑龙江当苦差。金光悌已于十七年去世，免追究；而师事树勋的仓场侍郎蒋予蒲、刑部左侍郎宋铭等人或降或革，都挨了处分。

一个浮浪僧人以金钱加“异术”勾结诸大僚，乃至官居太守一案，终于了结。

李赓芸冤狱

李赓芸，字那斋，江苏嘉定（今上海嘉定县）人，自幼从学于同县著名学者钱大昕，精通“六书”、“三礼”。乾隆五十五年（1790）进士，授浙江孝丰县（1958年并入今浙江安吉县）知县，调德清县，再调平湖县。

康熙朝著名清官陆陇其是平湖人。赓芸到平湖后，一下车即拜祭陆陇其祠。因为陆陇其曾当过嘉定知县，现在自己又以嘉定人当平湖的父母官，所以，在任一切以陆陇其为榜样，尽心竭力为百姓着想，铲奸惩贪，深得百姓爱戴。

嘉庆三年（1798），九卿中有人上密奏推荐了他。仁宗不放心，又下诏询问浙江巡抚阮元。阮回奏说：“李赓芸廉洁有操守，才干优长，口碑极好，乃浙中第一良吏。”于是逐渐得到提拔，历任福建汀州、漳州知府，汀漳龙道。嘉庆二十年擢福建按察使，兼代理布政使，次年实授福建布政使。

在赓芸任漳州知府时，龙溪县经常发生械斗，县令黄某无法处理，而代理和平县（今广东和平县）县令朱履中是个外表诚朴内心狡诈之人，赓芸误信了他，特地：降他调到龙溪。但朱到龙溪后，械斗问题仍未解决，这才发觉朱阳奉阴违，居心难测。待奉命代理布政使时，即将朱改任教职。朱亏空盐课银五千两。新任漳州知府毕所诰原来收过朱的贿赂，在朱交印时却要求十分苛刻。朱气愤无奈，就上揭文给总督汪志伊及巡抚王绍兰，说亏帑是因道、府勒索所致。

原来，赓芸离开漳州时，负责造的战船尚未竣工，留下一个仆人在漳州监管其事；仆人借了朱洋银三百元，说是垫用了。赓芸如数给他银子，仆人却藏起来不还给朱。朱便说是知府勒索。

汪、王听信了朱的话，并秘密上了奏章，仁宗遂下令赓芸解职受审查。

当时负责审理此案的是福州知府涂以榜。他看汪的眼色行事，而汪又是个十分苛刻





的人。涂硬说赓芸借朱的钱是一千六百元，赓芸坚决不承认，许久不能结案。汪又责备涂说：案子不能了结，是涂碍于旧上司的情面，再不了结，就一起追究。眼看快到年底，涂怕追究，便加紧审问，声色俱厉。赓芸清白一生，如今被诬贪污，审问时受先前下级的气，到牢里又受狱吏的羞辱，五内俱焚，无可聊赖，便上吊自杀了。

死后，人们才发现他竟一贫如洗，无法安葬。当地百姓数千人整日在他门前号哭，此事很快传到朝廷，引起轰动。仁宗派刑部侍郎熙昌、副都御史王引之前往复查，赓芸之冤才得以昭雪。皇上得到回奏后对大臣说：“李赓芸操守清廉，众所周知，其死由汪志伊固执苛求、涂以轴勒供凌逼所致。”下令汪志伊削职，永不叙用；涂以辑、朱履中俱遣戍黑龙江，王绍兰亦以附和被革职。

赓芸的丧事后来由他的好友盐法道孙尔准出面料理。

开初，汪志伊也很佩服李赓芸，还曾上书荐举过。待李升任布政使后，乘新轿拜谒汪，汪提醒李要戒奢侈。李答曰：在下忝为大员，多少应有点体统，不想学某些人穿布衣吃粗粮故作节俭欺骗世人。汪素来讲究俭朴，听了很不舒服，加之以以后议事每有不合，嫌隙便日益加深。事情闹大了以后，朱履中有些后悔，忽然自己承认搞错了，推说是仆人背着他写的揭文。汪衔恨赓芸，非要深究不可，这才酿成大冤案，结果是大家都吃了大亏。

初彭龄革弊肃贪

初彭龄，字颐园，山东莱阳人：乾隆三十六年（1771）高宗南巡，彭龄应召赴试行在，赐举人；乾隆四十五年进士及第，入选庶吉士，授编修。乾隆五十四年迁江南道监察御史。乾隆五十六年即弹劾太子少保、协办大学士彭元瑞徇私，为其侄孙钻营官职，彭被降为礼部侍郎；

嘉庆元年（1796），又弹劾江西巡抚陈准贪污狼藉，经审理落实后，陈被革职，一时间声震朝野，累迁至兵部侍郎。

嘉庆四年（1799），出为云南巡抚。其时云贵总督富纲请求将云南盐业由官办改为民办：皇上命彭龄认真调查后再就此事发表意见。他上疏说：“滇盐向由官方管理，分井定额，按月交盐；运、销由省库负责，按州县户口分拨；地方官准备资金进行运输、销售，并缴纳税金：起初灶户所领的官给薪水及本钱较充裕，除按期完成熬盐任务外，尚有余盐；而官方卖盐扣除开支外，尚有余钱。行之既久，不法州县官吏勾结盐井官员，私买额外余盐行销肥私。灶户见卖私盐有利可图，便偷漏应交官盐。乾隆四十五年



(1780)，巡抚刘秉恬遂令州县凡销完额定十万斤者，加销一~二万斤，以贴补办公费用。此际灶户工薪、本钱已不足敷用，无力加煎，便掺和灰土，于是州县定额盐便滞销。这就出现了摊卖累民之事。乾隆五十六年，盐道蒋继勋以官银尽买安宁等井私煎之盐，全部发给州县销售，想用以弥补亏空。原来的官盐则积压得更多，于是州县又有按人口卖盐短秤加价之弊。灶户无论男女老少都得交税，穷困已极。迤西一带竟至聚众抗官，打死差役，烧毁房屋。威远夷民滋事，亦有这等抗官奸民。绿丰一案，亦因盐务纠纷而起。前任巡抚江兰一并隐瞒不报。富纲到滇实地考察，所上奏章，改变章程，有不得以而为之以苏民困的苦衷。窃以为滇盐官运官销积弊难返，应如富纲所奏，改为就井取税，听民自便，再就原奏进行修改，令灶户自煎自卖，商贩领照，听凭贩运。试行二三年后，再定各井每年的熬盐任务。”

此章经户部讨论，所提出的办法得以实施，方便了百姓，打击了贪赃官吏。

他又设法筹置堡田，省去了加派的徭役，抑制了属下的贪欲，滇民十分感激。

不久，在认真了解的基础上，弹劾前任江兰隐瞒抱母、恩耕二处盐井水灾不报，经新任云贵总督书麟审理落实，已改任兵部右侍郎的江兰被罢黜。

嘉庆六年（1801），上章乞请改任京职以奉养父母，得到允许。皇上：让贵州巡抚伊桑阿接任。回京途中，上章弹劾伊桑阿骄奢乖戾，勒索属员，在进剿石岷地区起义苗民问题；上饰词冒功：经朝廷派员审讯，罪行落实，伊被勒令自尽。

回京后授刑部侍郎。嘉庆七年（1802），随副都统富尼善到贵州办案，弹劾巡抚常明挪用铅厂帑银、失察幕僚私卖铅丸、抽藏案卷等罪行，常明被褫职并籍没家产。彭龄奉命代理巡抚之职，旋即改代云南巡抚。又弹劾布政使陈孝升、迤西道萨荣安，借维西军务冒支国帑，两人皆被惩处。

嘉庆八年（1803），随户部右侍郎额勒布清查陕西军需，查出通同贪污作弊情节，自巡抚秦承恩以下不少人或被革，或被降。

嘉庆九年（1804），任户部右侍郎，误听湖北巡抚高杞之言，弹劾湖广总督吴熊光贪污受贿，此案未能落实；仁宗念他一向能秉公办事，未予深究。

嘉庆十一年（1806），出任安徽巡抚。寿州武举人张大有因奸毒死族侄张伦及雇工：苏州知府周锷受贿，以张伦等自中蛇毒定案；总督铁保受贿又袒护周锷。彭龄奉命重审，案情得以真相大白，杀人者偿命，铁保等降革有差：

嘉庆十四年（1809），以刑部右侍郎代理山西巡抚，弹劾前巡抚成宁勒索属下，又弹劾布政使刘清、代理按察使张献曾及府州县官多人贪赃：这些人的罪行均得以落实，都受到了不同程度的惩处，

嘉庆十六年（1811），以顺天府尹偕户部尚书托浑清查江南河道工程用款，劾罢河道厅、营官48名，紧接着又偕刑部尚书崇禄到福建办案。事成迁工部侍郎，代理浙江



巡抚。受命到湖广审理湖北按察使周季堂及湖南学政徐松两案；周季堂并无贪污之事，但有袒护贪赃属吏之罪，被夺职；徐松则索要例规钱，出题亦有割裂经典之弊，被褫职遣戍。

嘉庆十七年（1812），两江总督百龄与河道总督陈凤翔互相攻击，彭龄以户部侍郎身份奉命前往审理，结果两人都有贪赃等罪行，均受了处分。

嘉庆十九年（1814），以仓场侍郎奉诏住广西审理巡抚成林一案。落实成林恣意声色、靡费国帑等罪，成林被夺职抄家。稍后，擢兵部尚书，特命代理江苏巡抚，以清查亏空。他就此事上疏道：“凡亏空应及时惩办，而各省督抚往往密奏，请求分期弥补。这样一来属官玩法，任意侵挪，借机谋利，上司则卖人情设法掩盖，所以清亏成了继续亏空的出路，密奏则为拖延之良图。请下令禁止这种作法。”嘉庆帝肯定了这一见解。

经清查，弹劾江宁布政使陈桂生、江苏布政使常格催征不力，均被褫职：不久，原巡抚张师成回任，仍让彭龄会同清查。彭龄与百龄、张师成意见不合，各拟章程上奏。三人均被仁宗斥责为“不能和衷共济”。随即，彭龄弹劾百龄、张师成都收受过盐场、税关的好处费，又弹劾陈桂生妨碍清查，蒙混过关：仁宗命大学士托津、户部尚书景安前往查处。百龄、张师成唆使属员多方设置障碍，阻止调查，蒙骗钦差，因此彭龄所劾条款难以落实。仁宗不知就里，反斥责彭龄性情偏激，嫉恶过头，降为内阁学士，召回京城、

百龄仍然不罢休，弹劾彭龄沉湎于酒，事情都委托随员茅豫代办，罗织陈桂生的罪名，私折批摺、挟怨诬参等等。而当时仁宗十分信任彭龄，便下令褫彭龄之职，让他闭门思过，嘉庆二十一年（1816）才以工部主事起用。

直到道光帝即位，念他一生清廉实干，铲奸惩贪，嫉恶如仇，才授以礼部侍郎，旋拜兵部尚书。还让他参与“十五老臣宴”，挂像于万寿山玉澜堂，并赐诗称其耿介，赏以珠宝珍物：道光四年（1824）让他食半俸休致，次年卒。

这样一位坚持反贪除弊，不阿流俗，一生办过无数案子，惩办过众多贪官的直臣，总算得以善终。

陕西冤案

嘉庆二十五年（1820），陕西渭南县大地主柳全璧为了讨债，指使一群如狼似虎的仆人棍棒交加，竟将雇工朱某活活打死。为了逃脱罪责，以重金买通县令徐润，将案件拟成朱某逃债，自行跌伤致死。已经结案，朱的妻子不服，上诉到陕西巡抚衙门。巡抚





朱勋委派邻县县令姚洽重审。

柳全璧得信，很是惶恐，又派人四处行贿。巡抚朱勋、布政使邓廷桢也都得了好处，有为柳开脱之意。姚洽既得了钱财，又察知上司的意向，便设法替柳说话。重审期间，朱妻正坐月子，姚洽却命差役将她凌逼到公堂对质，致使朱妻伤风感染而死。

无端丢了两条人命，四乡八里都为朱某抱屈。朱某的亲戚马某接着又屡屡上告，姚洽硬说是刁民诬告乡绅，多次施以重刑，马某又被摧残致死。

朱某有个侄儿，既胆小怕事，又贪财，柳全璧抓住这一弱点，派人先是威胁，继以利诱，要他私了。小朱已接受了柳家的钱财，打算私了；但村民却咽不下这口气，都集合起来，你一言我一语将小朱痛骂一通，逼他上告，一定要讨个公道，为三个死者伸冤。并威胁说，若不上告，我们就要分你的尸，吃你的肉。小朱心想：若不上告，将来天天要挨骂，在村里无法存身；既然乡亲们支持，就告一一告吧，也许真有昭雪的希望；就勉强接受乡邻的资助，按大伙的筹划，进京喊冤。乡邻一边放出风去，说小朱是孬种，不敢上告，接了柳家的钱，已经私了，现在没脸见人，不敢出门；一边掩护小朱连夜兼程赴京而去。

进京之后，小朱求御史王松年就此案上了一封密奏。仁宗即令刑部尚书内大臣那彦成驰驿前往审理。

那彦成，字绎堂，章佳氏，满洲正白旗人，乾隆五十四年（1789）进士，乃乾隆朝名臣、大学士阿桂之孙，曾历任翰林掌院学士、工部尚书兼都统、内务府大臣、两广总督、直隶总督等职，久经官场风波，几起几落：这次奉差前两年，还因事被褫职逮问，差点论了“大辟”。因此，这次差事他办得特别用心，通过广泛查证与认真审讯，迅速弄清了事件的真相。

最后的结果是柳全璧杀人抵命，姚洽、徐润革职戍边：已兼任代理陕甘总督的朱勋解职；邓廷桢已调任江西布政使，初拟革职遣戍，后改免遣戍，赐七品官衔发往直隶听用。

据说开棺验尸时，朱某虽已死一年多，却面目如生，伤痕十分明显，完全用不着洗刷。

这次乡野小民与财主、贪官的斗争，借助封建王法的力量，终于取得了胜利。

秀才惩贪

喜庆年间，某县学教谕年纪老迈而又极其贪婪。明明领着国家的俸禄，却舍不得





花，除了他的一切生活开支总是要学里的秀才们分摊外，还时不时想出花样找秀才们敛钱。秀才们都很讨厌他，却无可奈何。

一年后，派到该省的学政是个进士出身的年青人。他不喜欢须发花白的人还占着官位。每次见了各州县的老年教谕、训导就爱说：“年龄这么大，该让位给后生了。”并决定上奏朝廷，要将他们一一罢免。所以那些老年的学官一听他说话就害怕。

该教谕见自己的须发皓然，怕被罢免，便到处求乌发药，又不肯自己出钱，勒派秀才们代为寻觅。试过多种，都没有效果。

一日，有位秀才对他说：“我有个亲戚在广东做官，他在当地弄到一种上好的乌发药，名叫‘透骨丹’。第一次染，须发变红；染三次后，就黑得像乌亮的漆一样，又润泽又鲜亮，真是无价之宝啊！门生感谢恩师的栽培，仅仅分来少许，谨以奉赠。”教谕很是高兴，说了几句客气话就收下了。

当日，他就迫不及待地试用。第一次染，果然变红。第二次染，变成绛色。第三次染则变为紫红色。愈洗愈鲜明，根本变不成黑色，看起来就像道观里火神祝融塑像的胡须。见了的人都笑他。

教谕非常气恼，派人去找那秀才，说是不知所往。那秀才不敢再露面，也不敢来参加考试了。

直到该教谕自知无趣，自请致仕，该秀才方肯露面。他告诉学友说，那药由龟尿煮紫草做成，是用以染马鬃的，哪能变白发为乌发呢？这个教谕太贪了，我要让他终生做个红胡子。

姚祖同防贪惩贪

姚祖同，字亮甫，浙江钱塘人。乾隆四十九年（1784），高宗南巡，召试，赐举人，授内阁中书，充军机章京。他办事认真。在内阁值班时，起草诏旨，或长或短，多令皇上满意。后历任兵部郎中、鸿胪寺少卿、通政司参议、内阁侍读学士、鸿胪寺卿等职。嘉庆二十年（1815）五月，出任河南布政使。

他做地方官，精敏廉直，颇善理财。到河南后，即奏请限制河工提款，得旨允行。又奏请清查治下各州县官员更替时的钱粮交结账目，亦获批准。于是他先通知属下各官自查，然后他再认真复查，一丝不苟。这样一来，坐支挪用者赶紧弥补，该入库未入库者不敢拖延，浮支滥用者大为收敛。半年后，省内库储便充盈起来，也防止了属员们在钱粮问题上犯罪。



年底，调任山西布政使，次年六月又调任直隶布政使。

在直隶，照例清查府库，令州县自查自报亏数，凡新任者不得私自接受前任旧亏，其新亏者，勒停追补。当时各州县所存仓谷，几经灾荒，加上军粮开支大，已所剩无几。他便让下属杂粮数十万担进行弥补：分在直隶候补的官员，亦责成他们协助弥补，并视弥补多寡来确定补缺的先后。候补者无不踊跃从事，仓储空虚的情况迅速得以扭转，又使不少下属免于出事。

对于省直的钱粮仓库，他着重管理。并不多请帮手，说帮手多了是滋生弊端的根源。凡进出签押用印皆亲自监督，使吏役无从捣鬼。他对自身亦约束甚严。姑娘出嫁那天，不用鼓乐，不事声张，静悄悄送出城外，说是怕被同僚、属员得知，都要送嫁资，增加别人的负担，而且有人会乘机讨好。

一日，察知滦州库依然亏空严重，为了防止当事者做手脚，立即轻骑简从，前往清查。自省城至滦州，在路上奔驰了5天，到达时已是上灯时分，顾不得喝口水，当下命秉烛盘查。他工于会计，迅速查出了亏空之数。知州见状，连忙跪地求饶，请求再宽限时日，设法弥补。祖同大喝道：“你早干什么去了？我不弹劾你这样的典型，何以儆示众人？”该员还是受到了应有的惩罚。

姚祖同要求账目准确，一丝不苟，亦有失误的时候。

嘉庆二十四年（1819）闰四月，他由直隶布政使升任安徽巡抚。头年，嘉庆帝曾于生日那天下恩诏：普免天下积欠钱粮。各省官民皆欢呼雀跃，争先恐后清理造册送交户部，并写奏章向皇上汇报、谢恩。安徽百姓共欠钱粮折合三百万两，其中凤阳多灾，积欠尤多。前任巡抚康绍镛已审阅过总账册，未及奏报就调到广东去了。

姚接手后，一看积欠数目过大，根据以往的经验，这是一些人捣鬼的机会。他疑心欠数不实，即令诸道府大加核减。属吏大多心中有鬼，只想尽量多报，但又都知道姚的厉害，只得又勒令诸州县减造十分之四，以其欠数虚报库存。州县都怕将来查库。叫苦不迭，人情汹汹。有人还打算向朝廷反映。祖同得知，先上奏章，说是积欠过多，怀疑属下官吏欺瞒虚报，请求延期进行清查核减。没想到皇上已到晚年，极想示恩天下，来个皆大欢喜，发下朱批曰：“损上益下，朕之愿也；存心刻薄，有伤政体！”姚见了批件十分尴尬，火速以快件重上奏章，将原册送部。

遇上朝廷蠲免欠赋，对百姓当然是好事，但更是官吏虚报私吞的良机，姚祖同想让此事办得更确实些，杜绝弊端，却讨了个大大的没趣。

当然，他最体贴的还是百姓。这年部分州县水灾严重，他乘着小船，亲自督促放赈，救助灾民。百姓无不感激。

第二年四月，调任河南巡抚。河南水灾频仍，百姓每年要摊派多次治河款。他奏请由国家拨款，停止向百姓摊派三年，得到批准。然后又将重点放在治河上。河道总督上



奏的治河方案已获批准，他认为不妥，重新上奏一个方案，经众官讨论，比较利弊，还是采取了他的方案。具体操作时，他严格把关，堵塞治河经费开支上的漏洞，谨防贪冒，节省了巨量的帑金。

道光二年（1822），贪欲未得满足的人找茬告他治河经费报销不实，被停职。经左都御史玉麟、户部侍郎王鼎审理，结论是：姚祖同报销的款项虽与户部成例不符，但只是在各项具体开支间互相通融，一些项目累计多开支一百三十万两，另一些开支累计节省一百三十万两，正负相抵，都是实际开支，并无浮冒之弊；只是在员工以银换钱时，高于旧价，每两提八十文作办公经费，有违旧例，姚祖同知而未管，造成了五万六千缗亏空。

道光帝念姚一向清廉实干，只给了轻微的处罚——降为太常寺少卿。

以后他又历任中外，累官至左副都御史，卒于道光二十二年（1842）。

嘉道间，像姚祖同这样自身清介而又注重，防贪惩贪的官员已经不多子。

侯际清赎罪案

道光四年（1824），有个犯官侯际清在案情落实之后，被刑部拟判为流戍边陲。侯家是有名的富豪，一方面打点刑部承审官员，一方面上呈文请求允许捐资赎罪。由于侯的罪行较重，刑部给皇上的结案奏章中提到了赎罪问题，却未置可否。宣宗览奏后很是气愤，下诏斥责刑部：“回奏含混，模棱取巧。”并怀疑刑部收受了贿赂，命主管刑部的大学士满洲镶黄旗人托津等进行查讯。

托津等查出参与办案的户部右侍郎恩铭、兵部左侍郎常英及司员恩德等有受贿代为请托情节，这些人都会被革职。刑部尚书韩崑则有失察之罪，亦被解任受审。

当时，谣言满天飞，遂使朝中很多人怀疑刑部上下都被买通了，而不仅是恩铭等几个人的问题。尤其是平时跟韩崑有过结的英和、汪廷珍两个协办大学士，更是兴风作浪，欲兴大狱，非置韩崑于死地不可，还要求将韩的夫人弄到刑部大堂质讯。

掀天巨浪的兴起，总是有来由的。

本年早些时候，山西榆次县富民阎思虎强奸村民赵二姑，赵家告到县里，知县吕锡龄受贿，硬逼赵二姑承认是通奸，极力为阎开脱。赵二姑爱惜名节，愤而自杀。赵家不服，遂到京城控告。朝廷命山西巡抚邱树棠亲自提审此案。阎思虎又到省城上下打点，邱树棠回奏仍说是通奸。

赵家再次进京控告，并揭露官吏受贿。御史梁中靖据此上疏弹劾山西官员受贿，通



同回护，奏请提解刑部审理，道光帝照准。

当时韩葑坚持秉公审理。尽管此案要平反就有大批原来的承审官要被惩处，且有不少人背后活动，希望维持原判，韩依然据实断案，定为强奸，推翻了山西官员两次审判的结论，并对两次承审官员严加审讯，弄清了其受贿袒护罪犯的情状。最后的结果是：阎思虎论斩；赵二姑旌表节烈；巡抚邱树棠降为福建按察使；按察使卢之伟革职，其他府县官吏被革、被降，被遣戍的共有十多人。而韩葑及刑部承审各官因秉公申雪，都交吏部论功行赏，梁御史参劾属实，扶持了正气，亦加四品卿衔。

朝廷的结论为朝廷的结论，韩葑这次明里暗里得罪的人可不少，原无仇怨的有了仇怨，原有积怨的则程度加深，都想借这次赎罪案予以发泄。韩四面受敌，真有黑云压城城欲摧之势。

这当口，军机大臣、户部尚书黄钺奉旨参与会审，他是个连和珅都不附和的正人君子，大声疾呼道：“不可如此对待元老重臣！”坚决制止将韩夫人带上堂。已退休的兵部尚书初彭龄听说后，特地扶病跌跌撞撞赶到宫门请求面见皇上，认为“大臣朋陷，有伤国体”。宣宗颇敬重初彭龄，赶紧派内侍好言好语将初劝回去，此事才算得以缓解。

韩原以失察部下受贿罪及嗣子知情、亲属撞骗等情节被拟判革职遣戍边地，宣宗念他年老，改为效力万年地吉地（皇帝陵墓）工程处。

一些人仍然怀疑他有受贿情节，认为处理过轻。前任刑部尚书蒋攸镛在直隶总督任上得知后，火速上疏为韩辩解说：“臣与韩葑共事多年，知其一向小心廉谨，受贿一事，臣愿以一家百口的性命保其必无！先朝旧臣无多，宜仍录用。”宣宗这才彻底消除了对韩的怀疑，几个月后即将其召回，任命为代理刑部侍郎。这场风波才算了结。不久韩就告老还乡了。

胳膊肘往里拐

道光十六年（1836）八月，山西朔平府属下的粮捕同知满人洋璋即将卸任。此人平时专事搜刮，大饱私囊还不说，此际又将库存的七千余两兵饷全数提出，归入腰包，而将一些不值钱的零星杂物充抵了一小部分，然后疏通上级机关雁平道道台江苏上元人章沅，请求立案报亏？由后任按年流摊弥补。章得了好处，未加深究，即批准放行。后任满人祥山愚蠢昏聩，听信了祥璋的花言巧语，未弄清亏空的是不久就要发放的军饷，便糊里糊涂地办了交接手续。祥璋阴谋得逞，满载而归。

到了年底，满兵照例到同知衙门领饷，而库中分文无存，祥山无以支应，抓耳挠

